

■历史·民族研究

辽朝军队都监考论

张宏利

(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博士后流动站, 浙江金华 321004)

摘要:辽代承袭唐五代旧制,在军队中设有都监。辽代仍沿用五代已有的临时型都监、常驻型都监两种类型。辽朝所置临时差遣型都监基本与五代相同,只是对势力较大的军队会派都监临时监管。常置性都监相较五代有较大发展,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设置范围扩大,二是职权增大。

关键词:辽代;军队;都监

中图分类号:K246.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7)09-0087-05

PDF 获取:<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9.019

Research and Discuss of the Military Supervisor of the Liao Dynasty

ZHANG Hong-li

(Zhejiang Normal University, Jinhua 321004, China)

Abstract: The Liao Dynasty inherited the old system from the Tang and Five Dynasties, with supervisor set up in the army. The Liao Dynasty still continue to use the existing two types of supervisors from the Five Dynasties, one is temporary supervisor, the other one is permanent supervisor. The temporary supervisor in Liao Dynasty is basically same with the Five Dynasties, but only used on armies with large forces. Compared with the five Dynasties, the permanent supervisor has a great development, which can be seen from two aspects, one is the extension of supervising scope, second is the enhancement of power.

Key words: the Liao Dynasty; military; supervisor

辽朝继唐而立于中国北方,与五代政权并存,因而制度上多有沿袭唐朝五代旧制之处,都监便属其中一项。辽朝并非简单照搬唐五代之制,而是在承袭的基础上进行了一些改革。本文拟在全面考察辽代军队设置的各类都监基础上,着重探讨都监在辽代的因袭、发展情况。

一、承袭唐朝五代旧制

都监,唐朝始置。唐开元二十年(732)为唐代监军发展的关键时间点,之后监军有了很大的变化,表现在以下方面:一、由设置在野战部队的事罢即废型监军发展为常驻各方镇的监军;二、由御史充任监军,发展为宦官专任;三、各方镇常驻监军组织完备,

设有副使、判官等僚属,掌管数量可观的直属军队;四、监军势力不亚于藩帅;五、唐后期,出现了总监多路兵马的都监或都监押,并有一定的统兵权^[1]。综上所述可知,唐朝中后期,皇帝日益崇信宦官监军,赋予极大的权力,以致有时可监督多路兵马,都监这一名称由此诞生。都监的权力较监军更大,虽然仍以监督为主,但已握有一定的兵权。

五代时期,监军的正式差遣名称为兵马都监,而监军则成为兵马都监的习用别称^[2]。五代继续沿用唐代的都监制度,并有新的发展。唐朝设置的临时型行营都监和常置型驻泊都监,为五代所因袭。行营都监指“设置在野战部队的监军,主要是指朝廷派遣随军监察的临时型监军,事罢即废”,驻泊都监则

主要指“中央派驻地方各级政区的常驻型监军,包括诸道监军,防御、刺史等州之监军,县之监军等”^[1]。五代时期,已经有行营步军都监、行营马军都监、行营右厢兵马都监等与某州都监、某县都监的职级分工,两者皆属常制。五代将唐朝由宦官充任都监改为由士人担任,各国常以武臣充任都监,因此都监更多的参与军事活动。武臣任都监的比重大为增加,改变了唐朝都监过多牵制主将、凭崇弄权、干预军事行动的局面,都监成为统兵将领,或受主将差遣或自行率兵作战。驻泊都监,属于中央加强控制州县地区的一种有效举措,以此达到牵制州县主官、维持地方治安的目的。

二、临时差遣型都监

辽朝用兵行师之际,往往为某次大战役而临时设置行营作为作为执行大规模军事活动的单位,其制起于唐代,“唐代藩镇或禁军调离本境执行军事任务成为行营”^[3]。唐朝、五代各国于行营置都统、都监统领军队作战,这种统兵体制为辽朝承袭。史籍记载辽朝最早以行营形式编组军队是在公元965年,为征讨乌古部,辽穆宗“以枢密使雅里斯为行军都统,虎军详稳楚思为行军都监,益以突吕不部军三百,合诸部兵讨之”^[4]。由突吕不部军、诸部兵判断,行营当由诸部族军构成。雅里斯等平定乌古后,继续征讨小黄室韦,但为其所败,辽穆宗遂“以禿里代雅里斯为都统,以女古为监军,率轻骑进讨”^[4]。据此可知,行营都统可简称都统,监军为行军都监的俗称。

《辽史》卷20《兴宗纪》:“以殿前都点检耶律义先为行军都部署,中顺军节度使夏行美副部署,东北面详稳耶律术者为监军,伐蒲奴里酋陶得里”,^[5]而《萧术哲传》则称“蒲奴里部长陶得里叛,术哲为统军都监,从都统耶律义先击之”^[6]。按耶律术者与萧术哲当为一人,由其侄《药师奴传》与《道宗纪》记载的药师奴官职来看,当作萧术者。由此可知行军都统也写作行军都部署、行军副都统也写作副部署、监军亦写作统军都监。

与宋战争,辽军亦采取行营形式编组军队。辽景宗应北汉请,而诏“南府宰相耶律沙为都统、冀王敌烈为监军赴之;又命南院大王斜轸以所部”援助北汉,但因“耶律沙等与宋战于白马岭,不利”而致“冀王敌烈及突吕不部节度使都敏、黄皮室详稳唐答皆死之,士卒死伤甚众”^[7]。此次组建的行营,不仅包括南王府(即六院部)、突吕不部族军,还辖有黄皮室军。辽景宗在援汉之役结束后,追责白马岭之败,“冀王敌烈麾下先遁者斩之,都监以下杖之”^[7]。此处的都监当指冀王敌烈,因其已亡,故仅仗都监以下

诸官。此条史料表明作为都监的冀王敌烈掌有一定数量的军队,且可率领该部参与作战。对宋作战时,承天皇太后命“斜轸为山西路兵马都统”,耶律斜轸“阴闻宋军来救,令都监耶律题子夜伏兵险厄,俟敌至而发”^[8]。此事例说明行军都监虽作为行营的领导之一,有监督都统之责,但地位稍逊于都统,要执行都统下达的作战命令。

辽道宗因西北路招讨使、都监屡为阻卜酋长磨古斯败且招讨使耶律挾不也亦被杀害,而临时“以左夷离毕耶律禿朵、围场都管撒八并为西北路行军都监”^[9]督促西北路军队作战。辽道宗虽设西北路行军都监以期达到平定磨古斯叛乱,但仅凭西北路招讨司军队已无力平乱。有鉴于此,辽道宗决定以行营方式组织多路兵马会战,“以知北院枢密使事耶律翰特刺为都统,夷离毕耶律禿朵为副统,龙虎卫上将军司耶律胡吕为都监,讨磨古斯”^[10]。可能由于此次编组的军队规模庞大,辽道宗令设副都统一员统领军队。为达到速战速决的目的,别“遣积庆宫使萧弘里监战”^[10]。

除编组行营进行大规模战争外,战时状态下,辽朝会临时任命都监监领势力强大的部族。如《辽史》记载辽圣宗以“北院大王磨鲁古、太尉老君奴监北、南王府兵”,又载命“行军都监老君奴为惕隐”^[11]。老君奴以行军都监身份监兵,说明磨鲁古、老君奴仅为临时出任北南府兵的监军,且磨鲁古以北院大王监本王府兵似不妥。辽朝会根据作战阵型而临时任命某些都监,如萧韩家奴在辽朝讨伐西夏时,被任命为“左翼都监”^[12]。

三、常置型都监

与单一的临时差遣型都监相比,常置型都监种类繁多,分作方面性军事机构都监、京府州都监、部族都监、诸军都监四大类型。

(一)方面性军事机构都监

1. 东北路统军都监

辽圣宗命统和三年(985)“东北路兵马监军妻婆底里存抚边民”^[13],又萧迁鲁“东北路统军都监”^[14],耶律乌不吕“东路统军都监”^[15]。监军为都监的俗称,东北路兵马监军为俗称,正式称谓为东北路兵马都监,而东北路统军都监、东路统军都监俱属省称。

2. 西北路招讨都监

简称西北招讨都监,萧迁鲁“迁西北招讨都监”^[14]。《辽史》卷25《道宗纪》曰:“西北路讨使耶律阿鲁扫古追磨古斯还,都监萧张九遇贼,与战不利。二室韦、拽刺、北王府、特满群牧、宫分等军多陷没”^[9]。耶律阿鲁扫古即耶律何鲁扫古,《耶律何鲁扫

古传》将此事记为“大安八年，知西北路招讨使事。……复讨耶睹刮等，误击磨古斯，北阻卜由是叛命。遣都监张九讨之，不克，二室韦与六院部、特满群牧、官分等军俱陷于敌”^[16]。据此可知都监与招讨使共典西北路兵马，招讨使可命都监率兵作战。西北路招讨都监的职责在于镇压本辖区诸部叛乱，确保诸部顺附于辽，史称萧慈氏奴任西北路招讨都监的政绩为“政济恩威，诸部悦附”^[17]。

3. 西南路招讨都监

《辽史》诸传使用西南面招讨都监，如陈昭衮“历西南面招讨都监”^[18]，耶律合里只“重熙中，累迁西南面招讨都监”^[19]。辽代墓志则使用西南路招讨都监，如“西南路招讨都监、太尉之长女”、“西南路招讨都监太尉萧公之孙耻哥”^[20]。耶律题子任西南面招讨都监时，屡败宋军，“宋兵守蔚州急，召外援，题子闻之，夜伏兵道傍。黎明，宋兵果来，过未半而击之；城中军出，斜軫复邀之。两军俱溃，奔飞狐，地隘不得进，杀伤甚众。贺令图复集败卒来袭蔚州，题子逆战，破之，应州守将自遁。进围寰州，冒矢石登城，宋军大溃”^[21]。西南路招讨使可单独向皇帝奏事，“西南招讨都监罗汉奴、详稳斡鲁母等奏，山西部族节度使屈烈以五部叛入西夏”，“罗汉奴奏所发部兵与党项战不利，招讨使萧普达、四捷军详稳张佛奴歿于阵”^[22]。

上述三个方面性军事机构均置于辽朝边疆地区，主要职责是平定边境诸部的叛乱，维护辽朝边境的稳定。因而，担任都监之人多为能征善战之将。

(二) 京府州都监

1. 诸京兵马都监

史载辽圣宗于统和十二年(994)“复置南京统军都监”^[23]，表明此前曾设置过南京统军都监。天庆七年(1117)，“涑水县贼董庞儿聚众万余，西京留守萧乙薛、南京统军都监查剌与战于易水，破之”^[24]。涑水县属南京道易州，治今河北省保定市涑水县，由南京统军都监直接镇压易州民叛乱，可知易州为南京统军都监防区，南京道所辖州县当俱属南京统军都监防区。

《耶律元宁墓志》：“国重军旅之事，须命将才，遂移权东京统军兵马都监”。^[20]统和十年，耶律元宁随东京留守萧恒德同领东京道兵伐高丽，其志称“公躬率锐旅，首为先锋，始遇敌于建安之南，贼卒向三千余众，猗角才□，剪戮殆尽”^[20]。另据马善曾任上京左第一兵马都监^[25]，诸京统军兵马都监以此种方式编组所辖部队。

2. 某府兵马都监

辽朝在大蕃府黄龙府设有兵马都监，据萧孝宁“前充黄龙府兵马都监”^[20]，知其全称为黄龙府兵马

都监。《辽史·景宗纪》记载保宁七年(975)“黄龙府卫将燕颇杀都监张琚以叛，遣敞史耶律曷里必讨之”^[26]，又《何鲁不传》记此事为“黄龙府军将燕颇杀守臣以叛，何鲁不讨之，破于鸭绿江”^[27]，守臣即指都监张琚，黄龙府都监又称守臣，足证都监属镇守一方的长官。此前的保宁五年，“女直侵边，杀都监达里迭、拽刺斡里鲁，驱掠边民牛马”^[26]，因黄龙府地于女真接壤，故女真所杀都监当为黄龙府都监，都监当掌有一定数量兵马以维护边境安宁。

3. 某州兵马都监

辽军攻占易州后，辽圣宗当即任命“马质为刺史，赵质为兵马都监”^[28]驻守易州。韩椅在辽圣宗时期充任易州兵马都监，《韩椅墓志》称其职掌为“缮甲治兵，遏强抚弱。主持兰锜，清肃柳营”^[29]。后辽圣宗命韩椅“知易州军州事”^[29]，当属易州刺史的另一种称谓，易州刺史为易州军政最高长官，易州兵马都监为其属官。《辽史》与辽代石刻记载蔚州、榆州、惠州、顺州、龙化州均置兵马都监。《王悦墓志》：“回奉宣充祁沟兵马都监”，^[25]涿州境有祁沟河，祁沟兵马都监当属涿州兵马都监统辖。

综上可知，辽朝当于五京道均置兵马都监一职，择选有军事才能之人充任，与诸京留守共典本道兵马，本道各州县俱属其防区，可与留守一同亦可单独领兵作战。黄龙府、兴中府等大蕃府亦设兵马都监，统本府兵马。州是设置兵马都监的最低一级行政区划，州级兵马都监亦统几支军队，与刺史、观察使、节度使共领本州兵马。

(三) 部族都监

1. 五院部、六院部、乙室部、奚王府都监

五院部都监，亦写作北院都监、北王府都监。据《辽史》卷45《百官志》，北院详稳司下设“北院都监”^[30]，且为史文证实，辽兴宗“遣前北院都监萧友括等使夏国”^[5]。辽圣宗命“将军化哥统平州兵马，横帐郎君奴哥为黄皮室都监，郎君谒里为北府都监，各以步兵赴蔚州以助斜軫”^[31]，说明五院部内设步兵，由都监谒里统辖。

六院部都监，亦称作南院都监、南王府都监。南院都监萧挹凛率六院部兵从辽圣宗、承天皇太后南征宋朝，“改南院都监，从驾南征，攻沙堆，力战被创，太后尝亲临视”^[32]。辽兴宗以“南大王耶律信宁故匿重囚及侍婢赃污，命挹以剑脊而夺其官”，而南王府“都监坐阿附及侍婢罪，皆论死，诏贷之”^[33]。据此可知，都监的设置在于监督南院大王，却因都监阿附于南院大王而失去监督的效用。

奚王府都监属官称，简称为奚王都监，俗称为奚王府监军。赵志忠《虜庭杂记》记曰“太祖一举并吞奚国，仍立奚人依旧为奚王，命契丹监督兵甲”。^[34]

所谓命契丹监督兵甲,即指辽太祖征服奚人后设立的奚王府监军。奚王府监军,“系代表朝廷对奚王府所属军队进行监视和都察,而不受奚王节制”^[35]。检《辽史》,担任奚王府监军的均为契丹人,辽太祖所立以契丹人监督奚人军马之制,一直为后世诸帝执行。辽太宗天显三年(928),“唐义武军节度使王都遣人以定州来归。唐主出师讨之,使来乞援,命奚秃里铁刺往救之”^[36],奚秃里即指奚王府监军,表明奚王府监军已可单独领兵作战,其所领军队很可能为奚军。辽太宗因“奚王劳骨宁监军寅你已朝谒不时,切责之”^[37],说明奚王府监军常驻奚王府,需要定时朝见皇帝,否则会被问责。奚王府监军定时朝谒辽朝皇帝,既便于皇帝获取关于奚王、奚人的相关信息,也是防止奚王与奚王府监军联合一处的有力措施。奚王府监军由辽朝皇帝任命,故随时要接受皇帝的差遣。如后晋遣冯道等来,辽太宗“遂遣监军寅你已充接待”^[37]。

《辽史》卷33记载五院部“大王及都监,春夏居五院部之侧,秋冬居羊门甸”,六院部“大王及都监春夏居泰德泉之北,秋冬居独卢金”,乙室部“大王及都监镇驻西南之境”^[38]。史书虽未记载奚王府都监位于何地,但由《契丹官仪》记载的“又有奚王府掌奚兵,在中京之南”^[39],可以确定奚王府都监与奚王一样镇戍于中京大定府(今内蒙古古赤峰市宁城县大明镇)以南地区。

2. 其他部族都监

实际上,不仅上述四个部族置有都监,其他部族亦设都监。辽朝统和四年(986)“置诸部监”,其职责为“勒所部各守营伍,毋相错杂”^[31]。据史书明确记载奚王府于之前已置都监,为辽朝所倚重的五院、六院、乙室三部亦当早于此设有都监,故推测此处当指其他部族遍设都监。有实例可证其他部族的确设有都监,“楮特部节度使卢补古、都监耶律盼与宋战于泰州,不利。……以卢补古临阵遁逃,夺告身一通;其判官、都监各杖之。……以卢补古等罪诏谕诸军。以御盏郎君化哥权楮特部节度使,横帐郎君佛留为都监,代卢补古”^[31]。楮特部节度使、都监俱因临阵逃脱而免官,推断节度使、都监共领楮特部军队作战。

耶律谐理为突举部人,太平元年(1021)任“本部节度使。六年,从萧惠攻甘州,不克。会阻卜攻围三克军,谐理与都监耶律涅鲁古往救,至可敦城西南,遇敌,不能阵,中流矢,卒”^[40]。《圣宗纪》将此事记为“萧惠攻甘州不克,师还。自是阻卜诸部皆叛,辽军与战,皆为所败,监军涅里姑、国舅帐太保曷不吕死之”^[41],而《属国表》则称“萧惠攻甘州不克,师还。自是,西阻卜诸部皆叛。我军与战,败绩,涅里姑、曷

不吕皆歿于阵”^[42],纪表相对照,知《属国表》引自辽人耶律俨《皇朝实录》,纪则是金人陈大任在《皇朝实录》记载基础上删改而成。又《萧惠传》记为“进至甘州,攻围三日,不克而还。时直刺之子聚兵来袭,阻卜酋长乌八密以告,惠未之信。会西阻卜叛,袭三克军,都监涅鲁古、突举部节度使谐理、阿不吕等将兵三千来救,遇敌于可敦城西南。谐理、阿不吕战歿,士卒溃散。惠仓卒列阵,敌出不意攻我营。众请乘时奋击,惠以我军疲敝,未可用,弗听”^[43],以表述方式看,此段引文出自耶律俨《皇朝实录》。此时萧惠的职官为西北路招讨使,耶律谐理将突举部兵随其讨伐甘州回鹘。

(四)诸军都监

由辽朝皇帝直接统辖的诸军,均置都监以统之,简列如下:

1. 黄皮室纥都监

辽圣宗命“将军化哥统平州兵马,横帐郎君奴哥为黄皮室都监,郎君谒里为北府都监,各以步兵赴蔚州以助斜轸”^[31],说明黄皮室军辖有步兵,由都监奴哥统领。按奴哥即耶律奴瓜,《耶律奴瓜传》则称“统和四年,宋杨继业来侵,奴瓜为黄皮室纥都监,击败之,尽复所陷城邑”^[44],奴哥后以战功而升任黄皮室详稳,知黄皮室军由详稳、都监分掌。

2. 国舅帐都监

《辽史》卷45《百官志》国舅乙室已大翁帐详稳司设有国舅都监^[30]。辽圣宗因命国舅帐详稳萧隗注率本部兵征高丽,而令其都监临时管理国舅帐,“诏国舅帐详稳萧隗注将本部兵东征高丽,其国舅司事以都监摄之”^[45]。

3. 乌古敌烈部统军都监

亦称作乌古敌烈部都监。公元1068年,辽朝设乌古敌烈部都统军司,长官称为统军使、统军都监。咸雍八年(1072),乌古敌烈部详稳、都监均因作战有功得到升迁,“以讨北部功,乌古敌烈部详稳耶律巢知北院大王事,都监萧阿鲁带乌古敌烈部详稳”^[46]。《萧阿鲁带传》则记其职为“乌古敌烈统军都监”^[47],其全称当作乌古敌烈部都统军都监。乌古敌烈都统军司下设敌烈统军都监、乌古都监,“迭烈部(即敌烈)统军挾不也、都监突里不等各率其众来附”^[48],萧图玉“寻为乌古部都监”^[49]。清宁九年(1063),“敌烈叛,都监耶律独迭以兵少不战,屯胪朐河”而致“敌烈合边人掠居民”,被辽道宗“命总知乌古敌烈部”的萧迁鲁“率精骑四百力战,败之,尽获其辎重。继闻酋长合术三千余骑掠附近部落,纵兵蹙其后,连战二日,斩数千级,尽得被掠人畜而还”^[14]。萧迁鲁总知乌古敌烈部当为乌古敌烈部详稳的另一种称谓,耶律独迭当为乌古敌烈都监,此条史料说明详

稳、都监分领军队,都监统领的军队人数不多,而详稳则当统辖大部分军队。乌古敌烈统军都监除镇压乌古、敌烈叛乱外,尚有发展两部经济之责,耶律古昱“为乌古敌烈部都监。会部人叛,从枢密使耶律世良讨平之,以功诏镇抚西北部。教以种树、畜牧,不数年,民多富实”^[50]。

辽代在组织行营作战时所设的临时差遣型都监,与唐五代同,不同之处在于对有作战任务的势力较大的部族军会派遣临时都监加以督管。辽代的常置型都监与五代相比,有了不同的发展,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常置型都监设置范围扩大。辽代将都监制度推广至五京府州、部族、方面性军事机构、皇帝直属诸军,分割这些机构主兵官的军权,防止地方拥兵自重。需要指出的是,辽代在县级政区并不设都监,这是不同于五代的。其二,常置型都监职权增大。在辽代,任职都监者,俱为士人,尚未见到有一例宦官担任是职者。常置型都监属于各级军事领导体制中的一员,故一直参与军事活动。正如季德源指出的,“辽国有行军都监、某军都监、兵马都监、左右都监等名目,职同监军。是列入军队正式编制员额的官职之一,而不是作为临时差遣的监军官”^[51]。实际上,辽朝军队系统的都监并非如季先生所言不存在临时差遣都监,行军都监便属于临时差遣型都监,在战事结束后便撤。常置型都监,确如季先生所言均属于正式编制体制的官职。因此,常置型都监与各类统兵权同掌本部军队,只是地位稍逊于统兵官。

[参考文献]

- [1] 张萌. 五代十国监军考论[D].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3.
- [2] 赵冬梅. 文武之间:北宋武选官研究[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3] 唐国刚. 唐代政治制度研究论集[M]. 北京:文津出版社,1994.
- [4] 脱脱,等. 辽史·穆宗下[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5] 脱脱,等. 辽史·兴宗三[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6] 脱脱,等. 辽史·萧术哲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7] 脱脱,等. 辽史·景宗下[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8] 脱脱,等. 辽史·耶律斜轸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9] 脱脱,等. 辽史·道宗五[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0] 脱脱,等. 辽史·部族表[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1] 脱脱,等. 辽史·圣宗五[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2] 脱脱,等. 辽史·萧韩家奴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3] 脱脱,等. 辽史·圣宗一[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4] 脱脱,等. 辽史·萧迁鲁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5] 脱脱,等. 辽史·耶律乌不吕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6] 脱脱,等. 辽史·耶律何鲁扫古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7] 脱脱,等. 辽史·萧慈氏奴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8] 脱脱,等. 辽史·陈昭衮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19] 脱脱,等. 辽史·耶律合里只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0] 向南,等. 辽代石刻文续编[M].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2010.
- [21] 脱脱,等. 辽史·耶律题子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2] 脱脱,等. 辽史·兴宗二[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3] 脱脱,等. 辽史·圣宗四[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4] 脱脱,等. 辽史·天祚皇帝二[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5] 向南. 辽代石刻文编[M].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5.
- [26] 脱脱,等. 辽史·景宗上[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7] 脱脱,等. 辽史·何鲁不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8] 脱脱,等. 辽史·圣宗三[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9] 陈述. 全辽文[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30] 脱脱,等. 辽史·百官志一[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1] 脱脱,等. 辽史·圣宗二[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2] 脱脱,等. 辽史·萧挾凛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3] 脱脱,等. 辽史·兴宗一[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4] 司马光. 资治通鉴·后梁纪四[M]. 北京:中华书局,1956.
- [35] 孟广耀. 辽朝与奚族的关系[M].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北京:中国民族史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 [36] 脱脱,等. 辽史·太宗上[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7] 脱脱,等. 辽史·太宗下[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8] 脱脱,等. 辽史·营卫志下[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9] 余靖. 武溪集·契丹官仪[M].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40] 脱脱,等. 辽史·耶律諧理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1] 脱脱,等. 辽史·圣宗八[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2] 脱脱,等. 辽史·属国表[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3] 脱脱,等. 辽史·萧惠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4] 脱脱,等. 辽史·耶律奴瓜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5] 脱脱,等. 辽史·圣宗六[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6] 脱脱,等. 辽史·道宗三[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7] 脱脱,等. 辽史·萧阿鲁带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8] 脱脱,等. 辽史·天祚皇帝四[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9] 脱脱,等. 辽史·萧图玉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50] 脱脱,等. 辽史·耶律古昱传[M]. 北京:中华书局,1974.
- [51] 季德源. 中国历史上的监军制度[J]. 军事历史研究, 1994(1).